



彰化縣立和群國中

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教推行委員會-課程計畫審查會議

一、審議 IEP 與 IGP

二、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三、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見需求彙整表與課程規畫表)

四、審議 115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見附件)

五、討論 115 學年度優先排課事宜(見附件)

六、審查 114 學年度下學期特殊教育助理人員期末檢核(見附件)

七、審查 114 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績效檢核

八、審查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

九、審查 115 學年度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

十、審議 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十一、討論 205 學生林 0 成提報 115 學年 1-1 梯次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安置事宜



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成員簽到表

◎日期：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 中午 12：30 分~

◎地點：3 樓群英館、Line 線上會議

◎主席：林0激

◎紀錄：許0娟

職稱	原任職務	姓名	簽名欄
主任委員	校長	林0激	林0激
委員兼顧問	家長會長	林0達	請假
委員兼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江0諭	江0諭
委員兼承辦人員	特教組長	許0娟	許0娟
委員	教務主任	柯0書	請假
委員	學務主任	陳0揚	請假
委員	總務主任	簡0雄	簡0雄
委員	人事主任	李0慧	李0慧
委員	會計主任	王0玲	請假
委員	教學組長	黃0茹	黃0茹
委員	註冊組長	李0廷	李0廷
委員	特教班教師代表	黃0鳳	線上開會
委員	樂學班教師代表	洪0絜	洪0絜
委員	普通班教師代表	張0堯	線上開會
委員	家長代表（特教）	謝0真	請假
委員	家長代表（樂學）	唐0妮	畢業生家長
委員	學生代表（樂學）	李0蓉	畢業生
委員	家長代表（資優）	張0彥	線上開會
委員	學生代表（資優）	張0瑋	線上開會

委員中男性 8 位，女性 11 位，總共成員 19 位

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成員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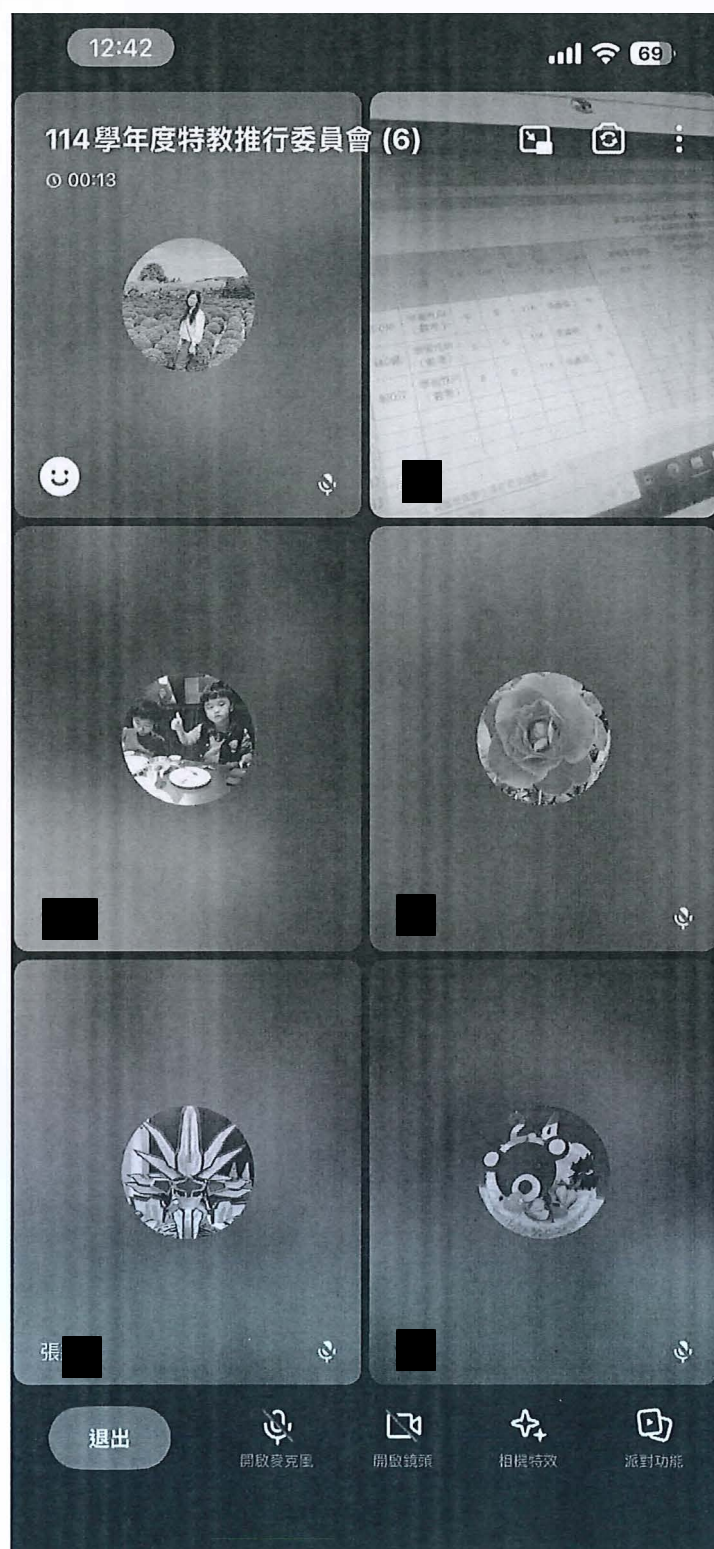
◎日期：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 中午 12：30 分~

◎地點：3 樓群英館、 Line 線上會議

◎主席：林0澈

◎紀錄：許0娟

線上簽到：張0彥、張0堯、張0瑋、黃0鳳



彰化縣和群國民中學 114 學年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內容

◎日期：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 12：30 ~

◎地點：3 樓群英館 、 Line 線上會議

◎主席：林0淑

◎紀錄：許0娟

會議內容：

一、主席報告：略

二、業務報告：略

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14 暨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附件一——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一）114 學年度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會已於 115 年 5 月 28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一——個別化教育計畫。

（二）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做滾動式修正，請審議。

決議：

案由二：審議 114 暨 115 學年度資賦優異教育學生個別輔導計畫，提請討論。（附件二——個別輔導計畫）

說明：

（一）114 學年度舊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會已於 115 年 6 月 11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二——個別輔導計畫。

（二）舊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做滾動式修正，請審議。

決議：

案由三：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詳見附件三）

說明：

- （一）審查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 （二）調整計畫的重點在於因應學生需求，安排適當節數之課程，並提供教學及評量調整。

決議：

案由四：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見附件四需求彙整表與附件五課程規畫表）

說明：

（一）集中式特教班課程規劃：

1. 評估特教班學生的課程需求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考量本校特教班學生多屬於「學習功能嚴重缺損」類型，部分認知領域的學習

較為困難與不實用，且為提升學生本國語文的基礎及加強學生操作能力，故而

彈性增減「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領域學習節數。

★語文領域的授課重點，以國文為主；健康與體育及特殊需求課程因需求量大，

故而增加節數，加強知動和職業相關訓練；其他領域節數則配合調整，每週學

習總節數維持 35 節，不變。

★考量學生在國文的需求度更高，所以未單獨開設英文/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台灣手語課程，但會在國文領域中融入英文課程的教學，本土語言則融入藝術

領域來做教學與應用。

★各領域學習節數調整如下：

	語文	英語	本土 語言	數學	社會	自然	藝術	綜合 活動	科技	健康 與體育	特殊 需求
原節數	5	3	1	4	3	3	3	3	2	3	3-6
調整 後節數	3	0	0	2	2	2	4	4	2	5	11

2. 課程規劃

★詳見課程規畫表。

★配合學生認知差異大、操作需要引導協助之特質，語文及數學領域分組上課，部分特殊需求領域則安排協同教師。

(二)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規劃：

1. 評估資源班學生的課程需求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語文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以安排語文課程為主；反之，數學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則以安排數學課程為主；但部分學生必須加強語文及數學間的連結和類化運用，因此安排語數兩項課程。

★需加強職業能力、動作能力、提升社交技巧、人際關係、閱讀書寫能力，或是學習情緒控制和尋求自信的學生，則安排特殊需求課程。

2. 課程規劃

★由於學生的個別需求不同，因此在領域類別及節數安排上需做不同的調整。

★詳見課程規畫表。

(三)巡迴輔導班課程規劃：

1.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

★115 學年度針對 2 名國二在家教育學生，由巡迴輔導老師每周安排 2 節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2. 聽語障巡迴輔導

★115 學年度針對 3 名聽障學生，每週各安排 1 節聽語巡迴輔導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四)資優巡迴輔導班課程規劃：

★115 學年度針對 3 名國二數理資優生，每週安排 4 節資優巡迴輔導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決議：

案由五：審議 115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提請討論。(詳見附件六)

說明：

(一)依據各班型不同，撰寫各類別的課程計畫，包含：集中式特教班課程計畫、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計畫、各類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在家教育、聽語巡迴、資優巡迴)。課程計畫撰寫是考量學生需求，依核心素養和學習目標，選擇適合其程度的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並融入相關議題，再透過簡化、減量或是自編教材的方式，進行教學。

(二) 各類別巡迴輔導教師也能按照縣府規定節數和學生程度，融入議題，製定適合學生的課程計畫。

決議：

案由六：討論 115 學年度優先排課事宜，提請討論。(見附件七樂學班配課表)

說明：

(一)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辦理，請教務處協助優先排課事宜。

(二)115 學年度國一升國二的學生預計安排 1 組國文全抽課程，該組學生於 115 學年度分別在 203、205 和 208 三個班級，請教學組協助維持這三個班的國文鎖班排課，以便於繼續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每週 5 節課)。

(三)115 學年度預計安排國一新生 1 組國文課全抽到資源班上課，新生經過起點評量測試後，預計在新生編班安置會議上提議將要國文全抽的學生分成兩兩

一組，安置在兩個班級，請教學組協助確認是否這兩個班也能進行國文鎖班排課，以便於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每週 5 節課)。

決議：

案由七：有關114學年度下學期特殊教育助理人員期末檢核，請討論。(見附件八)

說明：

(一)一位教師助理員：張0貞女士，以及三位學生助理員：林0妃、陳0月、陳0慧女士，於服務期間表現認真負責的工作態度，服務品質良好。

(二)依照縣府來文期程，會再依據特教助理員的職前訓練紀錄、在職訓練研習時數、服務紀錄填寫、出勤狀況、服務態度及工作品質予以考核，核章後送府。

決議：

案由八、審查114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績效檢核，請討論。

說明：

教師擬定學生學習目標後，向治療師說明目標執行上的困難，由治療師評估學生能力，提供支援策略，幫助教師掌握教學調整要點以引導學生逐步達成目標，成效良好。

決議：

案由九：審查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請討論。

說明：

(一)教師助理員申請：考量學生能力個別差異大，在生活自理、情緒管控或學業學習時都需要額外人力協助，尤其從事操作性課程時更需要個別指導，以加強安全性並提升學習成效；因應前述學生安全及學習的需求考量，擬針對特教班申請一位 40 小時之教師助理員。

(二)學生助理員申請：資源班 115 學年度有 1 名多重障礙的學生(視障重度+聽障輕度)，2 名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黃0承、林0亦，1 名腦性麻痺學生許0瑜，5 名智能障礙學生葉0君、胡0、陳0宇、袁0昕、柯0鎔(疑似生)，2 名聽障學生陳00瀚、陳0裕及 3 名學習障礙但具有情緒困擾之學生吳0豪、林0諺、李0申(疑似生)，其中，多重障礙學生為全盲生，須全天都需要學

助員在旁協助。115 學年擬申請 2 位服務時數 40 小時及 1 位服務時數 20 小時的學生助理人員，以協助課程學習、安撫學生情緒、觀察人際互動、紀錄原班表現及處理失控行為。

請委員審查，是否同意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事項。

決議：

案由十：審查 115 學年度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請討論。

說明：

(一)專業團隊申請

1. 集中式特教班：

安置在特教班的學生，可同時申請三項專業團隊服務，現階段先針對校內 5 位特教班一二年級舊生申請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及語言治療團隊進校園提供評估及諮詢服務。

2. 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

安置在資源班的舊生有 2 位提出申請，1 位是聽覺障礙學生提出語言治療專業團隊服務，1 位是腦性麻痺學生提出職能治療專業團隊服務。新生有 1 位多重障礙(視障重度+聽障輕度)的學生預計於 8 月份提出專業團隊申請，其餘新生待評估後，視學生需求提出專業團隊申請。

(二)巡迴輔導申請

1. 新生有 1 位多重障礙(視障重度+聽障輕度)的學生預計於 8 月份提出視障及聽語障巡迴輔導申請。

2. 舊生則依照縣府期程提出聽語障巡迴、在家教育巡迴及資優巡迴輔導等申請。

(三)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

1. 依照縣府作業期程為視障新生提出視障(雙視點字書及有聲書 MP3)用書申請。

2. 因視障新生於國小轉銜會時提出有交通車服務的需求，經轉銜會議與和美國小行政團隊溝通，和美國小有意願協助載送該視障生上下學，本校預計 115 學年將為該生提出交通車服務申請。

請委員審查，是否同意 115 學年度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等事項。

決議：

案由十一：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請討論。

說明：

- (一)特教班5位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適應良好，家長及教師皆認為安置情形適切，擬維持原安置。
- (二)資源班一、二年級(含普通班特殊生)共24位學生，其中1位二年級舊生林0成經重新鑑定後，鑑定為非特生；另23位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適應良好，家長及教師皆認為安置情形適切，擬維持原安置。

決議：

案由十二：有關 205 學生林 0 成提報 115 學年 1-1 梯次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安置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205 林 0 成同學提報第二大類-情緒行為障礙，經鑑輔會 115 年 6 月 4 日 2-4 梯次會議函文決議為非特生。但因家長及老師均認為學生在學習上仍具有特殊需求，且經初篩與成就測驗施測結果佐證，學生符合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的提報資格，因此，欲重新提報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

參、初篩結果檢核									
一、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表		1、新個案才須填寫，並將正本檢附於申請表後。 2、C125：小學一至四年級階段；新版 100R：小學五年級至國中階段。							
二、中文年級認字量表 注意事項：依學生實際就讀年級，降低一個年級版本對照年級切截點									
施測方式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年級分數	對照年級切截點(請勾選)		對照結果			
☒ 個測 ☐ 認讀	111	31	61	☐ 小一 12 ☐ 小二 35 ☐ 小三 49 ☐ 小四 65 ☐ 小五 75 ☐ 小六 91 ☒ 國一 105 ☐ 國二 112 ☐ 國三 122		切截點 ☒ 以上 ☐ 未達			
請對照「中文年級認字量表」指導手冊 附錄一：各年級百分等級常模對照表(第 20-30 頁)、附錄六：年級分數對照表(第 75-81 頁)									
施測人員：[REDACTED]				施測日期：114.11.21					
注意事項：三、四初篩測驗國小階段依學生實際就讀年級施測，無需降低一個年級版本；國、高中階段施測採國小最高年級版本施測。									
三、2019 基礎數學計算評量	版本：五年級	進位加法 (A1)12 題	不退位減法 (B1)12 題	退位減法 (B2)12 題	三位數減法 (B3)10 題	二次退位減法 (B4)10 題	九九乘法 (C1)16 題	兩位數乘一位數 (C2)12 題	兩位數乘兩位數 (C3)12 題
	答對題數/作答題數	1	1	5/5	6/6	4/4	14/14	7/5	6/6
	百分等級 (PR)			1	1	1~2	<5	<2	<2
	對照結果	PR 4 以上	☐	☐	☐	☐	☒	☐	☐
	PR 3 以下	☐	☐	☒	☒	☒	☐	☒	☒
請對照「2019 基礎數學計算評量」資料運用以及解釋手冊第 24-28 頁附錄三：各年級「答對題數與百分等級對照表」，小二請參考第 24 頁表一；小三請參考第 25 頁表四；小四請參考第 26 頁表七；小五請參考第 27 頁表十；小六至國三請參考第 28 頁表十三。									
施測人員：[REDACTED]				施測日期：114.11.21					
四、119 閱讀理解測驗	版本		答對題數		百分等級		對照結果		
	☐ 小二 ☐ 小三 ☐ 小四 ☐ 小五 ☒ 小六		20		46		☒ PR21 以上 ☐ PR16-20 之間 ☐ PR11-15 之間 ☐ PR10 以下		
	請對照「2019 閱讀理解測驗」測驗使用與解釋說明 表十二、答對題數與百分等級對照表(第 15 頁)								
施測人員：[REDACTED]				施測日期：114.11.21					
成就測驗	新編國民中小學國語文成就測驗		七年級	原始總分：13		百分等級：1		T 分數：27	
				評定類別： ☒ 低下 ☐ 中下 ☐ 中等 ☐ 中上 ☐ 優等		個案作答情形： ☐ 認真 ☒ 猜題 作答時間：_____			
	新編國民中小學數學成就測驗		七年級	原始總分：14		百分等級：9		T 分數：36	
				評定類別： ☒ 低下 ☐ 中下 ☐ 中等 ☐ 中上 ☐ 優等		個案作答情形： ☐ 認真 ☒ 猜題 作答時間：_____			
施測人員：[REDACTED]				施測日期：114.12.5					

(二) 115 學年度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時程為 115 年 8 月 25 日-115 年 9 月 4 日，因此，預計於 6 月中旬安排學生施作相關測驗並視學生測驗結果書寫評估報告。

(三) 林生申請類別為第一大類鑑定安置，擬依 1-1 梯次相關鑑定流程辦理。

決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彰化縣和群國民中學 114 學年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 12：30 ~

◎地點：3 樓群英館 、 Line 線上會議

◎主席：林〇淑

◎紀錄：許〇娟

會議內容：

一、主席報告：略

二、業務報告：略

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14 暨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附件一——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一）114 學年度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會已於 115 年 5 月 28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一——個別化教育計畫。

（二）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做滾動式修正，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 114 暨 115 學年度資賦優異教育學生個別輔導計畫，提請討論。（附件二——個別輔導計畫）

說明：

（一）114 學年度舊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會已於 115 年 6 月 11 日辦理，相關資料如附件二——個別輔導計畫。

（二）舊生個別輔導計畫檢討後擬定 115 學年度教育目標，做滾動式修正，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詳見附件三）

說明：

- （一）審查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 （二）調整計畫的重點在於因應學生需求，安排適當節數之課程，並提供教學及評量調整。

決議：考量特殊需求學生之個別教育需求，同意擬定特殊教育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特推會審核通過，請再送呈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

案由四：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見附件四需求彙整表與附件五課程規畫表）

說明：

（一）集中式特教班課程規劃：

1. 評估特教班學生的課程需求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考量本校特教班學生多屬於「學習功能嚴重缺損」類型，部分認知領域的學習較為困難與不實用，且為提升學生本國語文的基礎及加強學生操作能力，故而彈性增減「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領域學習節數。

★語文領域的授課重點，以國文為主；健康與體育及特殊需求課程因需求量大，故而增加節數，加強知動和職業相關訓練；其他領域節數則配合調整，每週學習總節數維持 35 節，不變。

★考量學生在國文的需求度更高，所以未單獨開設英文/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台灣手語課程，但會在國文領域中融入英文課程的教學，本土語言則融入藝術領域來做教學與應用。

★各領域學習節數調整如下：

	語文	英語	本土 語言	數學	社會	自然	藝術	綜合 活動	科技	健康 與體育	特殊 需求
原節數	5	3	1	4	3	3	3	3	2	3	3-6
調整 後節數	3	0	0	2	2	2	4	4	2	5	11

2. 課程規劃

★詳見課程規畫表。

★配合學生認知差異大、操作需要引導協助之特質，語文及數學領域分組上課，
部分特殊需求領域則安排協同教師。

(二)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規劃：

1. 評估資源班學生的課程需求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語文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以安排語文課程為主；反之，數學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則以安排數學課程為主；但部分學生必須加強語文及數學間的連結和類化運用，因此安排語數兩項課程。

★需加強職業能力、動作能力、提升社交技巧、人際關係、閱讀書寫能力，或是學習情緒控制和尋求自信的學生，則安排特殊需求課程。

2. 課程規劃

★由於學生的個別需求不同，因此在領域類別及節數安排上需做不同的調整。

★詳見課程規畫表。

(三)巡迴輔導班課程規劃：

1.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

★115學年度針對2名國二在家教育學生，由巡迴輔導老師每周安排2節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2. 聽語障巡迴輔導

★115 學年度針對 3 名聽障學生，每週各安排 1 節聽語巡迴輔導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四)資優巡迴輔導班課程規劃：

★115 學年度針對 3 名國二數理資優生，每週安排 4 節資優巡迴輔導課程。

★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詳見需求彙整表。

★詳見課程規畫表。

決議：

(一)尊重教師專業評估所彙整之學生特殊需求。

(二)考量特教班學生之教育需求，各領域節數之調整經審核通過。

(三)考量資源班學生之個別特質與需求，上課領域及節數得彈性調整。

(四)在家及聽語障巡迴輔導課程依照縣府相關規定及現行運作模式辦理。

(五)資優巡迴輔導課程依照縣府相關規定辦理，上課節數得彈性調整。

(六)新生的巡迴輔導課程需求，待新生入學評估後，再提出申請。

案由五：審議 115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提請討論。(詳見附件六)

說明：

(一)依據各班型不同，撰寫各類別的課程計畫，包含：集中式特教班課程計畫、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計畫、各類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在家教育、聽語巡迴、資優巡迴)。課程計畫撰寫是考量學生需求，依核心素養和學習目標，選擇適合其程度的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並融入相關議題，再透過簡化、減量或是自編教材的方式，進行教學。

(二)各類別巡迴輔導教師也能按照縣府規定節數和學生程度，融入議題，製定適合學生的課程計畫。

決議：

(一)尊重及信任教師專業自主權。

(二)各類課程計畫經委員們討論通過，請再送呈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

案由六：討論 115 學年度優先排課事宜，提請討論。(見附件七樂學班配課表)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辦理，請教務處協助優先排課事宜。
- (二)115 學年度國一升國二的學生預計安排 1 組國文全抽課程，該組學生於 115 學年度分別在 203、205 和 208 三個班級，請教學組協助維持這三個班的國文鎖班排課，以便於繼續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每週 5 節課)。
- (三)115 學年度預計安排國一新生 1 組國文課全抽到資源班上課，新生經過起點評量測試後，預計在新生編班安置會議上提議將要國文全抽的學生分成兩兩一組，安置在兩個班級，請教學組協助確認是否這兩個班也能進行國文鎖班排課，以便於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每週 5 節課)。

決議：無意見，請協助課程安排後續送審。

案由七：有關114 學年度下學期特殊教育助理人員期末檢核，請討論。(見附件八)

說明：

- (一)一位教師助理員：張0貞女士，以及三位學生助理員：林0妃、陳0月、陳0慧女士，於服務期間表現認真負責的工作態度，服務品質良好。
- (二)依照縣府來文期程，會再依據特教助理員的職前訓練紀錄、在職訓練研習時數、服務紀錄填寫、出勤狀況、服務態度及工作品質予以考核，核章後送府。

決議：同意業務單位依據考核表各項內容予以考核特教助理員，並於規定時程內送府。

案由八、審查114 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績效檢核，請討論。

說明：

教師擬定學生學習目標後，向治療師說明目標執行上的困難，由治療師評估學生能力，提供支援策略，幫助教師掌握教學調整要點以引導學生逐步達成目標，成效良好。

決議：同意114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績效檢核結果，未來特教教師也請持續和治療師密切合作。

案由九：審查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請討論。

說明：

(一)教師助理員申請：考量學生能力個別差異大，在生活自理、情緒管控或學業學習時都需要額外人力協助，尤其從事操作性課程時更需要個別指導，以加強安全性並提升學習成效；因應前述學生安全及學習的需求考量，擬針對特教班申請一位 40 小時之教師助理員。

(二)學生助理員申請：資源班 115 學年度有 1 名多重障礙的學生(視障重度+聽障輕度)，2 名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黃 0 承、林 0 亦，1 名腦性麻痺學生許 0 瑜，5 名智能障礙學生葉 0 君、胡 0、陳 0 宇、袁 0 昕、柯 0 鎔(疑似生)，2 名聽障學生陳 00 瀚、陳 0 裕及 3 名學習障礙但具有情緒困擾之學生吳 0 豪、林 0 諺、李 0 申(疑似生)，其中，多重障礙學生為全盲生，須全天都需要學助員在旁協助。115 學年擬申請 2 位服務時數 40 小時及 1 位服務時數 20 小時的學生助理人員，以協助課程學習、安撫學生情緒、觀察人際互動、紀錄原班表現及處理失控行為。

請委員審查，是否同意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事項。

決議：同意業務單位依據學生需求申請教師助理員及學生助理員並辦理招聘相關事宜。

案由十：審查 115 學年度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請討論。

說明：

(一)專業團隊申請

1. 集中式特教班：

安置在特教班的學生，可同時申請三項專業團隊服務，現階段先針對校內 5 位特教班一二年級舊生申請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及語言治療團隊進校園提供評估及諮詢服務。

2. 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

安置在資源班的舊生有 2 位提出申請，1 位是聽覺障礙學生提出語言治療專業團隊服務，1 位是腦性麻痺學生提出職能治療專業團隊服務。新生有 1 位多重障礙(視障重度+聽障輕度)的學生預計於 8 月份提出專業團隊申請，其餘新生待評估後，視學生需求提出專業團隊申請。

(二)巡迴輔導申請

1. 新生有 1 位多重障礙(視障重度+聽障輕度)的學生預計於 8 月份提出視障及聽語障巡迴輔導申請。
2. 舊生則依照縣府期程提出聽語障巡迴、在家教育巡迴及資優巡迴輔導等申請。

(三)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

1. 依照縣府作業期程為視障新生提出視障(雙視點字書及有聲書 MP3)用書申請。
2. 因視障新生於國小轉銜會時提出有交通車服務的需求，經轉銜會議與和美國小行政團隊溝通，和美國小有意願協助載送該視障生上下學，本校預計 115 學年將為該生提出交通車服務申請。

請委員審查，是否同意 115 學年度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申請等事項。

決議：同意業務單位依據學生需求申請專業團隊、巡迴輔導、視障用書及交通車等事項，並依據縣府來文按各項期程提出申請。

案由十一：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請討論。

說明：

- (一)特教班5位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適應良好，家長及教師皆認為安置情形適切，擬維持原安置。
- (二)資源班一、二年級(含普通班特殊生)共24位學生，其中1位二年級舊生林0成經重新鑑定後，鑑定為非特生；另23位學生在校生活及學習適應良好，家長及教師皆認為安置情形適切，擬維持原安置。

決議：同意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結果。請持續與各相關教師及家長配合關注學生學習狀態。

案由十二：有關 205 學生林 0 成提報 115 學年 1-1 梯次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

安置事宜，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205 林 0 成同學提報第二大類-情緒行為障礙，經鑑輔會 115 年 6 月 4 日 2-4 梯次會議函文決議為非特生。但因家長及老師均認為學生在學習上仍具有特殊需求，且經初篩與成就測驗施測結果佐證，學生符合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的提報資格，因此，欲重新提報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

參、初篩結果檢核									
一、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表		1、新個案才須填寫，並將正本檢附於申請表後。 2、CI25：小學一至四年級階段：新版 100R；小學五年級至國中階段。							
二、中文年級認字量表									
注意事項：依學生實際就讀年級，降低一個年級版本對照年級切截點									
施測方式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年級分數	對照年級切截點(請勾選)				對照結果	
☒ 個測 ☐ 認讀	111	31	61	☐ 小一 12 ☐ 小二 35 ☐ 小三 49 ☐ 小四 65 ☐ 小五 75 ☐ 小六 91 ☒ 國一 105 ☐ 國二 112 ☐ 國三 122				☒ 以上 ☐ 未達	
請對照「中文年級認字量表」指導手冊 附錄一：各年級百分等級對照表(第 20-30 頁)、附錄六：年級分數對照表(第 75-81 頁)									
施測人員：_____ 施測日期：114.11.21									
三、2019 基礎數學計算評量									
注意事項：三、四初篩測驗國小階段依學生實際就讀年級施測，無需降低一個年級版本；國、高中階段施測採國小最高年級版本施測。									
版本：五年級	進位加法 (A1)12 題	不退位減法 (B1)12 題	退位減法 (B2)12 題	三位數減法 (B3)10 題	二次退位減法 (B4)10 題	九九乘法 (C1)16 題	兩位數乘一位數 (C2)12 題	兩位數乘兩位數 (C3)12 題	
答對題數/作答題數	1	1	5/5	6/6	4/4	14/14	4/5	6/6	
百分等級 (PR)			1	1	12	25	22	22	
對照結果	PR 4 以上 ☐	☐	☐	☐	☐	☒	☐	☐	
	PR 3 以下 ☐	☐	☒	☒	☒	☐	☒	☒	
請對照「2019 基礎數學計算評量」資料運用以及解釋手冊第 24-28 頁附錄三：各年級「答對題數與百分等級對照表」小二請參考第 24 頁表一；小二請參考第 25 頁表四；小四請參考第 26 頁表七；小五請參考第 27 頁表十；小六至國三請參考第 28 頁表十三。									
施測人員：_____ 施測日期：114.11.21									
四、119 閱讀理解測驗									
版本	答對題數	百分等級	對照結果						
☐ 小二 ☐ 小三 ☐ 小四 ☐ 小五 ☒ 小六	20	46	☒ PR21 以上 ☐ PR16-20 之間 ☐ PR11-15 之間 ☐ PR10 以下						
請對照「2019 閱讀理解測驗」測驗使用與解釋說明 表十二：答對題數與百分等級對照表(第 15 頁)									
施測人員：_____ 施測日期：114.11.21									
成就測驗									
新編國民中小學國語文成就測驗	七年級	原始總分：13	百分等級：1	T 分數：21					
		評定類別： ☒ 低下 ☐ 中下 ☐ 中等 ☐ 中上 ☐ 優等							
		個案作答情形： ☐ 認真 ☒ 猜題 作答時間：_____							
新編國民中小學數學成就測驗	七年級	原始總分：14	百分等級：9	T 分數：26					
		評定類別： ☒ 低下 ☐ 中下 ☐ 中等 ☐ 中上 ☐ 優等							
		個案作答情形： ☐ 認真 ☒ 猜題 作答時間：_____							
施測人員：_____ 施測日期：114.12.5									

(二) 115 學年度第一大類學習障礙類鑑定時程預計為 115 年 8 月 25 日-115 年 9 月 4 日，因此，預計於 6 月中旬安排學生施作相關測驗並視學生測驗結果書寫評估報告。

(三) 林生申請類別為第一大類鑑定安置，擬依 1-1 梯次相關鑑定流程辦理。

決議：同意 205 學生林 0 成提報 115 學年度 1-1 梯次鑑定安置。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承辦人	執行祕書	主任委員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生... (faint text)

... (faint text)

... (faint text)

... (faint text)

... (faint text)

